附件3

**2022年常州市天宁区区属学校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（不进编）**

**课堂教学能力（专业技能）测试考生承诺书**

本人具有《2022年常州市天宁区区属学校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（不进编）课堂教学能力（专业技能）测试的通知》所列“考前7天内具有本土疫情发生城市旅居史的”。具体旅居地属于：

1.

2.

本人承诺以上内容属实，如有隐瞒不报、虚报谎报以及未能出示本人课堂教学能力（专业技能）测试报到时间（集中）前24小时内到常后常州地区核酸检测机构出具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（以采样时间为准）等情形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应后果和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： 身份证号码： 联系电话：

填报日期：2022年 月 日